

证券代码：002437

证券简称：誉衡药业

公告编号：2025-044

哈尔滨誉衡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续聘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担任公司 2025 年外部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1、本次不涉及会计师事务所的变更。
- 2、审计委员会、董事会对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不存在异议。
- 3、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符合财政部、国务院国资委、证监会印发的《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财会〔2023〕4 号）的规定。

哈尔滨誉衡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4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25 年外部审计机构的议案》。鉴于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上会事务所”）在对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审计过程中，能够坚持独立、客观、公正的原则，遵守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能够勤勉尽责地履行审计职责，因此，公司拟续聘上会事务所担任 2025 年度审计机构，2025 年审计费用和内部控制的审计服务费用分别为人民币 114 万元和 16 万元。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信息

1、基本信息

- (1)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2)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 (3) 注册地址：上海市静安区威海路 755 号 25 层
- (4) 成立日期：2013 年 12 月 27 日
- (5) 人员信息

上会事务所首席合伙人为张晓荣。截至 2024 年末，合伙人数量为 112 人，注册会计师人数为 553 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 185

人。

(6) 审计收入及服务客户情况

上会事务所 2024 年度审计的收入总额为 6.83 亿元（币种：人民币，下同），审计业务收入为 4.79 亿元、证券业务收入为 2.04 亿元。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共 72 家，主要行业：采矿业；制造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批发和零售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房地产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建筑业；农林牧渔。

2024 年度上市公司年报审计收费总额为 0.81 亿元，医药制造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共 9 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截至 2024 年末，上会事务所计提的职业风险基金为 0 万元、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为 10,000.00 万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及职业保险购买符合财政部关于《会计师事务所职业风险基金管理办法》等文件的相关规定。近三年，上会事务所无因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情况。

3、诚信记录

上会事务所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1 次、监督管理措施 6 次、自律监管措施 0 次和纪律处分 1 次。19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2 次、监督管理措施 8 次、自律监管措施 0 次和纪律处分 1 次。

4、项目组成员信息

签字项目合伙人：付云海，2015 年获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质，2008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8 年开始在上会事务所执业，2023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的上市公司 3 家。

质量控制复核人：宋立民，2007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05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7 年开始在上会事务所执业，拟于 2025 年开始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复核 3 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签字注册会计师：张智昂，2021 年获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质，2017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21 年开始在上会事务所执业，2017 年开始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 2 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上述项目合伙人、质量控制复核人、签字注册会计师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未受到证券交易场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等情况。

上会事务所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质量控制复核人等从业人员在执行本项目审计工作时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5、审计业务收费情况

2025 年审计费用和内部控制的审计服务费用分别为人民币 114 万元和 16 万元，合计 130 万元，与 2024 年持平。

审计收费定价原则主要基于公司的业务规模、所处行业和会计处理复杂程度等多方面因素，并根据公司年报审计需配备的审计人员情况和投入的工作量以及事务所的收费标准确定。

二、本次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1、审计委员会审核意见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已对上会事务所的执业资质、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和诚信状况等进行了审查，认为上会事务所具备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专业能力、经验和资质，已购买职业保险，具备投资者保护能力，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在审计工作中能够严格遵守独立审计准则，恪尽职责，相关审计意见独立、客观、公正。综上所述，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为，上会事务所能够满足公司审计工作的需求，建议并同意续聘上会事务所担任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为一年，2025 年年报审计费用和内部控制的审计服务费用分别为人民币 114 万元和 16 万元，并同意将续聘相关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

2、董事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认为上会事务所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审计从业资格，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有能力胜任公司年报审计工作。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以表决票数 6 票，赞成票 6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的表决结果同意续聘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25 年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为一年，2025 年年报审计费用和内部控制的审计服务费用分别为

人民币 114 万元和 16 万元。

3、生效日期

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三、报备文件

- 1、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 2、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审核意见；
- 3、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营业执业证照，主要负责人和监管业务联系人信息和联系方式，拟负责具体审计业务的签字注册会计师身份证件、执业证照和联系方式。

特此公告。

哈尔滨誉衡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六日